**伦理委员会接待和文件受理时间安排**

**伦理委员会接待时间：** 每周一、二、四 上午，8:00-11:30，其他时间为伦理委员会处理内部事务时间，请勿打扰。

**伦理审批文件受理时间：**

新方案/修改案/知情同意书修改/招募广告等审批 ：请在审批会议前10天递交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在伦理委员会接受审批资料的同时，请申请人在伦理委员会办公室登记，同时先将审批登记表（07表）上交。伦理会的会议议程将在会议的前1-2天公布，请未赶上审批的项目安排在下次会议再审。

我们希望各位能够遵守我院的相关规定，我们都需要有秩序的工作，恳请各位配合。多谢！

　　　　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伦理委员会　 2017年9月1日第二次修改